

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乙方：黄骅市鸿基盛业地面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 黄骅市鸿基盛业地面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承担甲方提供的总装厂生产车间环氧树脂通道及生产工位的地坪施工项目，甲乙双方依据《合同法》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1. 项目内容：总装厂车间环氧树脂通道及生产工位的地坪施工项目。

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规划区域进行环氧自流平及罩光的地坪施工项目的施工，确保本工程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达到总装车间所需的环境质量标准，满足甲方的正常生产和使用要求。

2. 工程工期：按甲方要求。(2020年 月 日前竣工)

3. 工程质量：按照有关行业标准施工，满足甲方的质量要求，乙方承诺：本工程质保三年，起止日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内如有局部出现问题(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包括在内)，乙方24小时内即时修复，适当收取材料费，所收取的材料费用按本合同产品价格的60%收取。

4. 工程造价：结算面积按实际平米计算

造价如下表：

分项	面积 (m ²)	单价 (元)	金额 (元)	备注
环氧树脂砂浆型 平涂通道	1600	36.8	58880	此价含1300米 通道线费用
生产工位灰色 耐磨型罩面	2400	19.6	47040	
合计			壹拾万零伍仟玖佰贰拾元整 (105920元整)	



5. 付款方式：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甲方首付乙方肆万贰仟叁佰元整（首付40%），余款在施工竣工验收并提供发票后付伍万捌仟贰佰元整（工程款的55%），尾款5420元（质保金）在竣工验收提供发票一年后，十日内付清。

6.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规定，在施工过程及与之有关的一切活动中如发生人身伤亡及其他一切事故，其全部责任及损失均有乙方承担

7. 环保标准：产品符合JCT1015-2006(环氧树脂地面涂料)检测标准全项目检测标准。

附则：^①本合同质保承诺及产品标准（见附件），如有违约，甲方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追诉，乙方无条件承担一切责任。

^② 施工工艺：见投标报价函文件。

^③ 税率：按政府有关部门对小规模纳税人的征收税率执行。

甲方签章：

单位地址：黄骅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签章：

单位地址：黄骅市五里商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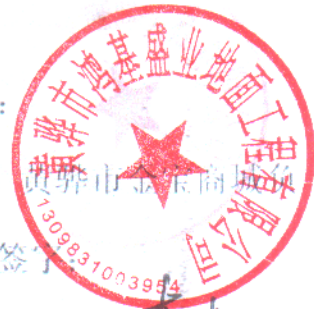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行：中行黄骅支行

账号：101302344068

户名：黄骅市鸿基盛业地面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0年 月 日